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29日、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上述3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1.38%、8.96%、11.50%，连续3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21.83%，股票交易显著放量，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高温超导、可控核聚变相关业务板块；公司参股40%的江西联创超导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超导”）2025年度净利润-2,464.53万元，为亏损状态，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29日、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调整或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以及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函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6月29日、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跌幅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近期公司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上述3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换手率分别为1.38%、8.96%、11.50%，连续3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21.83%，股票交易显著放量，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

（二）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高温超导及可控核聚变概念

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高温超导、可控核聚变相关业务板块。联创超导为公司参股40%的关联公司，其经营业务不属于公司主营业务，且联创超导2025年度净利润-2,464.53万元，为亏损状态，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

日报》《经济参考报》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日